

##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8日以邮件、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6年4月13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孙利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董事九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存货损失进行处理的议案》。

鉴于新疆那拉提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那拉提新能源”）非正常经营的现状，以及公司无法追回该公司拖欠的货款，公司决定对那拉提新能源发出商品作全部损失处理。

对那拉提新能源的存货损失账面金额为78,234,615.16元，截止2014年12月31日已计提跌价准备金额为22,626,483.26元，本次预计存货损失金额为55,608,131.90元，对公司预计的2015年度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后续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内控管理，继续向那拉提新能源公司、新源县政府提出收回设备主张，不排除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13日